|  |
| --- |
| 附件1张家口市高校毕业生和失业青年就业见习协议书甲方（见习单位）： 乙方（见习人员）： 为帮助乙方提升职业技能和增强就业竞争力，根据《河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管理办法》和《张家口市青年就业见习三年计划实施方案》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在甲方就业见习有关事项签订协议如下：一、甲方同意接收乙方为见习人员，见习岗位为 ，见习期限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二、甲方的权利、义务（一）按照《河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管理办法》、《张家口市青年就业见习三年计划实施方案》的要求，制定见习方案，确定指导老师，在就业见习期间为乙方提供良好的学习、工作、生活条件，通过就业见习培训切实提高乙方的职业技能；（二）加强对乙方的思想政治教育，引导其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就业观；（三）见习期内甲方原则上不得变更乙方的见习岗位，如因特殊情况需变更的，应由甲、乙双方协商后以书面形式确定；（四）乙方见习合格后，甲方应协助安排、推荐就业；（五）见习期间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所在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审批同意后，甲方可与乙方中止见习协议：1．无故旷工连续3天或累计旷工5天以上的；2．严重违反甲方有关规章制度，不遵守见习纪律且教育无效的；3．有主观重大过失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失的；三、乙方的权利、义务（一）严格遵守《河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管理办法》和甲方有关规章制度；（二）服从甲方的管理，主动接受指导老师的见习指导与培训，努力提高自身的职业技能。（三）见习期间，乙方应保护甲方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四）见习期间，乙方因病或已落实工作等原因不能在甲方继续从事见习的，本人提出书面申请并出具相关证明，经与甲方协商，并报所在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审批同意后可以中止见习协议，不再享受见习人员待遇。（五）见习期间，甲方违反有关法律和规章制度，对乙方造成严重伤害的，乙方有权报请所在地省辖市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协调处理，情形严重的，可报请张家口市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批准，中止见习协议。四、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的由甲方所在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协调处理。五、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签章）： 乙方（签字）：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所在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签章）： 年 月 日附件2 |
| **张家口市青年就业见习单位申请表** |
| 申请单位（盖章）： |
| 申请单位基本情况 | 单位法人 |  | 注册资金 | 　 |
| 组织机构代码 |  | 单位性质及主管部门 |  |
| 单位地址 |  |
| 现有职员人数 |  | 申请见习人数 |  |
| 联系人 | 　  | 联系方式（电话及电子邮箱） |  |
| 主要生产经营范围 |  |
| 申请岗位情况 | 申请见习起止时间 |  | 承诺留用比例（%） |  |
| 见习岗位名称 | 见习人数 | 见习人员条件 | 见习人员待遇（元/月） |
| 学历 | 专业 |
|  |  |  |  |  |
| 　 | 　 | 　 |  | 　 |
| 市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意见 |            年  月  日（盖章） |
|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意见 |            年  月  日（盖章） |

注： 此表一式三份。

附件3

**张家口市青年就业见习申请表**

（见习人员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学历　 |  | 专业 |  |
| 毕业院校 |  | 毕业时间　 |  | 政治面貌 |  |
| 就业创业证编号（失业青年填写） |  | 身份证号 |  |
| 家庭住址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本人参加见习活动的相关意向 |
| 见习单位 | 见习岗位 | 其他意向 |
|  |  |  |
|  |  |  |
| 曾考取何种证书 |  |
| 曾获奖项 |  |
| 社会实践经历 |  |
| **本人承诺：**填报内容和提供的证件完全真实，如有不实，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相关责任。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

注：见习人员提供身份证、毕业证、报到证、户口本人页复印件。此表一式三份。

附件4

**承担就业见习任务承诺书**

我单位自愿承担张家口市高校毕业生和失业青年就业见习任务，向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和失业青年提供 8个见习岗位，见习期限为一年。我单位承诺，见习期间为见习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包括意外伤害医疗责任险），提供不低于本地最低工资标准的生活补助，并按月发放。见习期满，对考核合格的见习人员，留用率达到 60 %以上（不得低于60%），并与留用见习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办理社会保险。

 单位（盖章）：

2023年8月4日

注： 此表一式三份。

附件5

**见习人员承诺书**

本人（姓名）\_\_\_\_\_\_\_\_\_\_\_，于\_\_\_\_\_\_年\_\_\_\_\_月\_\_\_\_日毕业，毕业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学校），取得\_\_\_\_\_\_\_(大学专科/大学本科/研究生)学历和\_\_\_\_\_\_\_\_\_（学士、硕士、博士）学位。

承诺:

1. 自愿参加青年就业见习到就业见习结束，保证填写的《张家口市青年就业见习申请表》信息真实有效。
2. 高校毕业生在离校两年内没有参加过就业见习，没有实现单位就业、没有社会保险参保记录、未在工商部门注册营业执照。
3. 失业青年在参加就业见习前，处于失业状态。

四、就业见习期间，不参加就业、创业，不担任或挂名企业法人、监事、股东等。不缴纳（或补缴）领取见习补贴月份的企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如违反上述承诺，自愿取消就业见习资格并如数退还见习期间申领的见习生活补助。

 承诺人（本人手写签名）：

 年 月 日

注： 此表一式三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6 |  |  |  |  |  |  |  |
| **张家口市青年就业见习人员增减变化统计表** |
|  |  |  | 年 | 月 |  |  |  |
| 见习单位名称（盖章）： |  |  |  |  |  |
| 上月结转 | 本月新增 | 本月减少 | 期末实有见习人数 |
| 合计 | 到其他单位就业 | 见习期满 | 自辞 |
|  | 留用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  |  |  |  |  |  |  |  |
| 栏目关系：3＝4+5+7；8＝1+2-3。 |  |  |  |  |  |
| 单位负责人： |  | 填表人： |  |  | 填表日期： |  |

注： 此表一式三份。

|  |
| --- |
| 附件7**张家口市青年就业见习生活补助发放表** |
| **单位名称(盖章）:** |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 | 生活补助发放期 | 合计金额(元) | 本人签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见习单位负责人： |  | 制表人： |  |  |
| 注：此表一式三份。  |

附件8

|  |
| --- |
| **青年就业见习补助审核认定表** |
|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 |  | 申请时间 |  |
| 法人代表 |  | 单位地址 |  |
| 单位开户银行 |  | 银行帐户 |  |
|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开户名称 |  |
| 见习人数 |  | 见习起止时间 |  |
| 见习总月数 |  | 见习基本生活补助标准 |   |
| 见习补贴标准 |  | 见习补贴金额 |  |
| 当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意见 |  年 月 日 |
| 当地财政部门意见 |  年 月 日 |
| 注：此表一式三份 |

附件9

**通过线上办理就业见习流程解释**

一、见习单位需要办理事项：

**（一）申请就业见习基地：** 见习单位需要登录张家口一体化网上申报平台（ https://rsj.zjk.gov.cn/zjkwb/static/loginsyth.html），在就业创业模块绑定自己单位。之后点击“业务办理”--“见习单位申请”，如实填写相关信息，送审机构填写“张家口市市本级”，“申请年度”填写“2023”，之后依次点击“保存”、“提交经办”。业务提交成功后，需携带《张家口市青年就业见习单位申请表》、《承担就业见习任务承诺书》、银行开户证明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各两份到市就业服务中心审核，审核通过后，确定为就业见习基地。

**（二）见习岗位申请：**单位被确定为2023年见习基地后，登录“张家口一体化网上申报平台”，点击“业务办理”，再依次点击“见习岗位申请”、“新岗位申请”填写相关岗位信息，最后点击保存、提交经办审核。（说明：经办机构选择“张家口市市本级”，工资为2000元/月）

二、见习岗位对接：

**（一）见习人员报名：**见习人员报名见习岗位，可与见习单位直接联系，或者下载河北人社APP，在首页搜索“见习岗位申请”，点击进入后选择自己意向中的见习岗位，点击申请即可报名见习。

**（二）见习单位录用：**见习单位线上录用见习人员，在“网报系统”点击“业务办理”--“见习人员管理”模块中的“录用人员管理申请”受理见习人员在河北人社APP上的线上报名申请，联系并审核见习人员资料无误后，点击“录用”，然后填写相关信息，最后依次点击“保存”、“提交经办审核”（“送审机构”填写“张家口市市本级”），线上办理结束。线上办结后，需要见习单位携带《张家口市高校毕业生和失业青年就业见习协议书》、《张家口市青年就业见习申请表》、《见习人员承诺书》、就业创业证编号并进行失业登记（失业青年提供）、毕业证、报到证、身份证、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户口本首页和本人页复印在一张纸上）三份等相关材料报市就业服务中心备案。

见习单位线下直接录用人员，由见习单位通过网报系统点击“业务办理”--“见习人员管理”--“未报名直接录用”--“手动录用”，填写见习人员信息后，依次点击“保存”、“提交经办”即可直接录用见习人员。（说明：经办机构选择“张家口市市本级”）提交完毕后，携相关材料到市就业服务中心备案。